

部分不合格检验项目小知识

一、4-氯苯氧乙酸钠（以 4-氯苯氧乙酸计）

4-氯苯氧乙酸钠（以 4-氯苯氧乙酸计）是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可以促进植物体内的生物合成和生物转移，不仅可防止落花落果、提高做果率、增进果实生长速度、促进提前成熟，还能达到改善植物品质之目的，同时它还有除草剂的作用，曾在豆芽生产中被广泛使用，它可以促进豆芽下胚抽粗大，减少根部萌发，加速细胞分裂。《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 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 年第 11 号）中规定，4-氯苯氧乙酸钠作为低毒农药登记管理，豆芽生产不在可使用范围之列，生产者不得在豆芽生产过程中使用 4-氯苯氧乙酸钠，豆芽经营者不得经营含有 4-氯苯氧乙酸钠的豆芽。豆芽中检出 4-氯苯氧乙酸钠的原因，可能是生产者为了抑制豆芽生根，提高豆芽产量，从而违规使用相关农药。

二、酸价（KOH）

酸价是指中和 1g 油脂中游离脂肪酸所需 KOH 的毫克数。油脂酸败时游离脂肪酸增加，酸价也随之增高，因此该指标可用于评价油脂酸败的程度。油脂酸败可产生醛酮类化合物，长期摄入会对健康有一定影响。一般情况下，消费者在使用过程中可以明

显辨别出其有哈喇等异味，需避免食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GB 2716-2016）中规定，酸价在植物油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3mg/g。

造成酸价不合格的主要原因有：原料采购上把关不严、生产工艺不达标、产品储藏条件不当，特别是在环境温度较高时，易导致食品中脂肪的氧化酸败。

三、吡唑醚菌酯

吡唑醚菌酯，又名百克敏，是一种新型广谱杀菌剂，通过抑制菌株的呼吸作用，进而达到杀菌的效果，可防治香蕉等黑星病、叶斑病等。食用食品一般不会导致吡唑醚菌酯的急性中毒，但长期食用吡唑醚菌酯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也有一定影响。《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吡唑醚菌酯在荔枝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0.1mg/kg。荔枝中吡唑醚菌酯残留量超标的原因，可能是为快速控制病情，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

四、氯氟氰菊酯和高 12 效氯氟氰菊酯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是一种常见的杀虫剂，可以有效的防治棉花、果树、蔬菜、大豆等作物上的多种害虫，也能防治动物体上的寄生虫。具有杀虫广谱、速度快、持效期长的特点。氯氟氰菊和高 12 效氯氟氰菊酯属于神经毒农药，具备触杀和胃毒作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的规定，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在荔枝中的最

大残留限量值为 0.1mg/kg。水果、蔬菜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的超标主要是在喷洒使用农药时配比含量过高、喷洒后雨水淋洗时间短、降解周期未到，及采摘周期短造成农药的残留量过高。氯氟氰菊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对眼睛和皮肤有刺激作用。

五、噻虫胺

噻虫胺是新烟碱类中的一种杀虫剂，是一类高效安全、高选择性的新型杀虫剂，其作用与烟碱乙酰胆碱受体类似，具有内吸性、触杀和胃毒作用，对姜蛆等有较好防效。食用少量的残留农药，人体自身会降解，不会突然引起急性中毒，但长期食用没有清洗干净带有残留农药的农产品，可能会导致身体免疫力下降，加重肝脏的负担，或者引起恶心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19、GB 2763-2021）中均规定，噻虫胺在茄果类蔬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为 0.05mg/kg；在豆类蔬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为 0.01mg/kg。甜椒、菜豆等蔬菜中噻虫胺残留量超标的原因。不合格的原因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而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

六、噻虫嗪

噻虫嗪是一种新型的高效低毒广谱杀虫剂，是第二代新烟碱类杀虫剂，作用机理与吡虫啉等第一代新烟碱类杀虫剂相似，可选择性抑制昆虫 12 中枢神经系统烟酸乙酰胆碱酯酶受体，进而阻断昆虫中枢神经系统的正常传导，造成害虫出现麻痹时死亡，具有更高的活性，对害虫具有胃毒、触杀、内吸作用，作用速度

快、持效期长等特点，而且具有更高的活性、更好的安全性、更广的杀虫谱及作用速度快、持效期长等特点。对刺吸式害虫如蚜虫、飞虱、叶蝉、粉虱等防效较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噻虫嗪在香蕉中的最大残留限量为 0.02mg/kg；在葱中的最大残留限量为 0.3mg/kg。噻虫嗪超标的原因可能是由于种植户未严格按照农药使用规定用药或未按照安全间隔期进行采摘所致。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如果长期食用噻虫嗪超标的食品，会对身体健康造成一定影响。

七、吡虫啉

吡虫啉属氯化烟酰胺类内吸性杀虫剂，具有广谱、高效、低毒等特点，有触杀和胃毒作用，是烟碱类超高效杀虫剂，具有广谱、高效、低毒、低残留，害虫不易产生抗性，有触杀、胃毒和内吸等多重作用。害虫接触药剂后，中枢神经正常传导受阻，使其麻痹死亡。主要用于防治刺吸式口器害虫，如蚜虫、飞虱、粉虱、叶蝉、蓟马，而且对鞘翅目、双翅目和鳞翅目的某些害虫，如稻象甲、稻负泥虫、稻螟虫、潜叶蛾等也有效。产品速效性好，药后 1 天即有较高的防效，残留期长达 25 天左右。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但长期食用吡虫啉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吡虫啉在普通白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0.5mg/kg，在甜椒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0.2mg/kg。油菜（普通白菜）吡虫啉残留量超标的原因，可能是

为快速控制虫害，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水果中吡虫啉不合格可能是部分种植者缺少对农药安全使用标准和农药合理使用准则的了解，在种植过程中为了减少损失，超范围、超量使用农药；可能是土壤中农药残留过高导致；可能是使用被农药污染的水源灌溉，水中的农药会随着用水转移至植株体内；也可能是为快速控制病情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

八、啉虫脒

啉虫脒是一种具有触杀、渗透和传导作用的新型广谱低毒杀虫剂，作用于昆虫神经系统突触部位的烟碱乙酰胆碱受体，干扰昆虫神经系统的12刺激传导，引起神经系统通路阻塞，造成神经递质乙酰胆碱在突触部位的积累，从而导致昆虫麻痹，最终死亡。《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中规定，吡虫啉在普通白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1mg/kg。造成啉虫脒不合格的主要原因可能是一些农产品种植者为了增强防治效果，从而使用过量。

九、6-苄基腺嘌呤(6-BA)

6-苄基腺嘌呤是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一种广泛使用的添加于植物生长培养基的细胞分裂素，是第一个人工合成的细胞分裂素，具有抑制植物叶内叶绿素、核酸、蛋白质的分解，保绿防老，将氨基酸、生长素、无机盐等向处理部位调运等多种效能，广泛用在农业、果树和园艺作物从发芽到收获的各个阶段。6-苄基腺嘌呤在豆芽制发中被广泛使用，有助于其细胞分裂、成品无根须，

从而加快豆芽生长。豆芽中检出 6-苄基腺嘌呤（6-BA）的原因，可能是生产者为了抑制豆芽生根，提高豆芽产量，从而违规使用相关农药。

十、氯吡脞

氯吡脞是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俗称“膨大剂”，主要用于加速细胞分裂、促进细胞增大、分化和蛋白质合成，从而提高座果率和促进果实增大。氯吡脞广泛应用于农业种植中，特别是在猕猴桃等水果的种植过程中。它能够促进果实增长，提升产量和品质。然而过量使用或使用不当，不仅破坏果实自然生长节奏，引起果实畸形、裂果、掉果等现象；还会对人体健康带来隐患，长期过量摄入超标氯吡脞可能对肝脏、神经系统造成损伤，甚至存在潜在致癌风险。因此需要严格控制其使用量和残留量。

十一、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属于咪唑类杀菌剂，为广谱性杀菌剂，对多种作物由子囊菌和半知菌引起的病害具有明显的防效，也可以与大多数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混用，均有较好的防治效果。对大田作物、水果蔬菜及观赏植物上的多种病害具有治疗和铲除作用。一般只对皮肤、眼有刺激症状，但长期食用咪鲜胺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